

证券代码：300588

证券简称：熙菱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0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

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93 名。

立信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3 年度立信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32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徐志敏

徐志敏先生，2005年开始在立信任职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向坚

向坚先生，2015年开始在立信任职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邵振宇

邵振宇先生，2001年开始在立信任职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年度，公司拟支付立信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06万元，较上年增长0.00%。对于立信2024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将依据其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将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等与立信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立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按照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2023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对续聘立信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达成了肯定性意见。同意将公司聘请立信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立信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拥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很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聘请立信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